

乌鲁木齐县土地储备中心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土资源的调控政策、措施和法律、法规，承担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的责任。

2. 承担规范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的责任。

3. 承担优化配置国土资源的责任。

4. 负责规范国土资源权属管理。

5. 承担全县耕地保护的责任，确保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

6. 承担及时准确提供全县土地利用各种数据的责任。

7. 承担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的责任。

8. 承担县内土地收购储备和开发整理的责任。

9. 承担规范国土资源市场秩序的责任。

10. 负责全县征地拆迁补偿安置工作的管理。

11. 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开发和储备管理。

12. 承担地质环境保护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13. 负责全县测绘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

14. 依法征收土地、矿产资源收益，规范、监督资金使用。

15. 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县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度，实有人数0人，其中：在职人员0人，离休

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县土地储备中心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县土地储备中心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25,151.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764.59万元，增长63.46%，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入中包含以前年度土储项目贷款资金置换政府债券资金转入；本年支出25,594.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009.22万元，增长75.48%，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中包含以前年度土储项目贷款资金置换政府债券资金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25,151.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50万元，占2.9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4,401.95万元，占97.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支出25,594.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25,594.47万元，占10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75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76.94万元，降低58.95%，主要原因是因聘用人员工资方式改由劳务派遣公司发放，单位预算不再下达。2019年全县土地储备和重点项目征地任务调整，土地储备资金-征地补偿费减少。财政拨款支出378.7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04.35万元，降低81.82%，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中包含以前年度土储项目贷款资金置换政府债券资金项目支出。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5,250万元，决算数75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5.71%，主要原因是财力紧张，严控经费支出。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5,250万元，决算数378.7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92.79%，主要原因是财力紧张，严控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9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200112土地资源储备支出4.49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万元，包括：无。

公用经费0万元，包括：无。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支出；公务接待费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无此情况。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无此情况。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无此情况。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情况。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情况；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情况；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情况；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64.94万元，降低58.68%。主要原因是2019年全县土地储备和重点项目征地任务调整，土地储备资金-征地补偿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4.2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99.35万元，降低81.95%。主要原因是2019年全县土地储备和重点项目征地任务调整，土地储备资金-征地补偿费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乌鲁木齐县土地储备中心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2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车辆0辆，价值0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19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69.08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科学制定目标，促进绩效目标顺利实现。4. 提高了项目资金使用的绩效意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

实际操作有难度。尽管财政部制定出台了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自治区财政也在陆续推出细化的评价指标和落实措施，但是对指标具体设置没有统一的明确规定，没有针对性较强的个性评价指标体系可供借鉴。。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产安全管理责任意识,设计并运行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立并完善各印门内部资产管理制度、风险防控及处置制度等重要的内部控制体系，使资产管理在内控体系完善的环境下实施运作。与此同时，建立资产管理责任制，增强相关人员的责任意识，对于资产处理，严格执行文件要求，履行必须的审批程序。自述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储备资金						
主管部门		土地储备中心		实施单位	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500	72.49	10	14.50%	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500.00	72.4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19 年政府安排的征地及土地出让工作，做好重点项目的落地基础工作。完成土地出让金收缴任务。			完成 2019 年政府安排的征地及土地出让工作，做好重点项目的落地基础工作。完成土地出让金收缴任务。项目进展延期，故资金未作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费面积	≤1000 亩	16 亩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偿费发放率	≥95%	95%	12.5	11.87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12 个月	12 个月	12.5	12.5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4.5 万元/亩	4.5 万元/亩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各项经济和社会发展	良好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具	15	10.5	

					有一定效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土地效应	合理	当年完成预期效果	15	13.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5%	95%	5	4.75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4.75	
总分						100	84.27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出让各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土地储备中心			实施单位	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250	96.59	10	38.64%	3.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	250.00	96.5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对我单位的工作安排，完成土地出让、土地储备目标任务。				按照县委县政府对我单位的工作安排，完成土地出让、土地储备目标任务。该项目 2 期出让业务正在审核中，未完工费用未支付完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出让公告费期数	=6 期	4 期	5.55	3.7	2 期出让业务正在审核
			土地勘界费面积	≥20 宗地	17 宗地	5.55	4.75	未完工
			土地评估	≥30 宗地	26 宗地	5.55	4.75	未完工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95%	95%	5.55	5.5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12 个月	12 个月	5.55	5.55	
		成本指标	土地评估费	≤130 万元	48 万元	5.55	5.55	
			土地勘界费	≤80 万元	30 万元	5.55	5.55	
土地公告费	≤10 万元		8 万元	5.55	5.55			

		土地出让及征地业务费	≤30万元	10万元	5.6	5.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社会和经济发 展	良好	部分达 成年度 指标	15	13.5	未完工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土地效应	合理	当年完 成预期 效果	15	13.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5%	95%	10	9	
总分					100	86.35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

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